

高层次人才申请 R 签证

- (1) 填写完整并由本人签名的《外国人签证、居留许可申请表》;
- (2) 提交注明申请人个人及邀请单位基本信息、申请事由、申请内容的单位申请函件,并加盖单位公章;
- (3) 提交有效护照、本次入境所持签证原件及复印件;
- (4) 有效的临时住宿登记单;
- (5) 提交符合中国政府主管部门确定的外国高层次人才和急需紧缺专门人才引进条件和要求规定的证明材料,并提交复印件;
- (6) 经年审的工商营业执照副本或《外国(地区)常驻代表机构登记证》、企业批准证书复印件;
- (7) 近期二寸白底彩色照片两张;
- (8) 公安出入境管理部门认为申请人有必要提交的其它材料。

注:本处所指高层次人才证明材料是指国家千人计划、万人计划人员名单或证书;省双创人才名单或证书;副省级以上政府人才主管部门出具的人才证明函件等。